

证券代码：600697

证券简称：欧亚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6—027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审议高送转及利润分红派息议案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高送转及利润分红派息议案的主要内容：拟以 201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59,088,075.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8 股，共转增 286,358,535.00 股，同时，以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9 元（含税），共计发放红利 302,267,342.5 元。

● 公司董事会关于高送转及利润分红派息议案的审议结果：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未通过上述高送转及利润分红派息议案，该议案作为特别决议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提议高送转的股东未来 6 个月是否有减持计划：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7 日收到上海宝银创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宝银”或“宝银创赢”）《宝银创赢前 6 个月内的持股变动情况和增减持计划》。上海宝银未来 6 个月增减持欧亚集团股份的具体计划：“当欧亚集团的股价于 25 元（本函出具日之后有送、配股或分红的，则指复权后的价格）以上时，上海宝银计划减持欧亚集团股票不超过欧亚集团总股本的 5%；当欧亚集团的股价于 15 元（本函出具日之后有送、配股或分红的，则指复权后的价格）以上时，上海宝银增持欧亚集团股票数量不低于欧亚集团总股本的 0.01%。”

一、高送转议案的主要内容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于2016年6月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公司股东上海宝银的提案《关于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利润分红派息的议案》。根据上海宝银的提议“欧亚集团拟以2015年12月30日公司总股本159,088,075.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8股,共转增286,358,535.00股,同时,以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9元(含税),共计发放红利302,267,342.5元。”

二、股东提议高送转及利润分红派息的情况及理由

1、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6月3日收到股东上海宝银向公司发来的邮件,提议将上述高转增及利润分红派息议案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上海宝银认为:公司积累了巨额的资本金和未分配利润,截至2015年末,资本公积金共计298,040,070.58元和未分配利润共计1,316,608,950.58元,因此提议欧亚集团拟以2015年12月30日公司总股本159,088,075.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8股,共转增286,358,535.00股,同时,以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9元(含税),共计发放红利302,267,342.5元。

3、宝银创赢承诺,如公司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宝银创赢将在股东大会上投票同意该项议案。

三、董事会审议高送转及利润分红派息议案的情况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全体董事一

致对该项高比例转增及利润分红派息议案持反对意见。公司董事会认为：企业应该把注意力放在经营管理上，同时，应综合企业各方面的情况进行现金分红。简单的高比例转增股本不会提高股东在企业的权益，高比例分红派息不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上海宝银的提议不具有可行性。

经征询控股股东长春市汽车城商业公司（以下简称“商业总公司”）对该高转增及利润分红派息议案的表决意见，商业总公司认为：企业应该把注意力放在经营管理上，同时，应综合企业各方面的情况进行现金分红。简单的高比例转增股本不会提高股东在企业的权益，高比例分红派息不符合欧亚集团发展的实际。因此，对上海宝银创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出的《关于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利润分红派息的议案》不予支持。

四、提议股东的持股变动情况与增减持计划

上海宝银创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从2016年1月份至今通过所管理的“上海宝银创赢最具巴菲特潜力对冲基金3期”和“创赢-最具巴菲特潜力汇丰盈对冲1号基金”基金从二级市场买入欧亚集团股票6429496股，截止本公告日，上海宝银持有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6429496股，占欧亚集团总股本的4.0415%。

截止本公告日，上海宝银未协议买卖欧亚集团股份、未成功认购公司定向增发股票、未参与公司员工持股或股权激励计划。

公司于2016年6月7日收到上海宝银《宝银创赢前6个月内的持股变动情况和增减持计划》。上海宝银未来6个月增减持欧亚集团股份的具体计划：“当欧亚集团的股价于25元（本函出具日之后有送、配股或分红的，则指复权后的价格）以上时，上海宝银计划减持欧亚

集团股票不超过欧亚集团总股本的 5%；当欧亚集团的股价于 15 元（本函出具日之后有送、配股或分红的，则指复权后的价格）以上时，上海宝银增持欧亚集团股票数量不低于欧亚集团总股本的 0.01%。”

五、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高转增及利润分红派息议案存在可能被股东大会否决的重大风险。

2、在审议本高转增及利润分红派息议案前后的 6 个月内，公司限售股存在限售期即将届满的情况。

3、高送转对公司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权益及其持股比例不产生实质性影响，请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六、股票复牌安排

根据有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6 月 8 日开市起复牌。

特此公告。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八日